

平原县工业局志

一九八三年四月编



工业局办公楼

前 言

平原县手工业生产历史悠久，早在封建社会，当地农业生产、人民生活用品主要依靠手工业生产供给。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以后，由于“洋货”进口，日伪统治、压迫剥削，手工业生产逐渐衰落。解放后，手工业生产得到了恢复和发展，逐步走上了合作化的道路。以后由社转厂和国家投资建厂，手工业劳动者由手工操作走向半机械化和机械化生产，平原县工业由无到有，由小到大，初具规模。对这样一部工业发展史，我县却没有一份完整的史料记载。旧县志的工业部分，仅有寥寥几语。一九五九年，手工业联社韩在录进行撰写我县工业志，因各种条件限制，没能完成。由于缺乏系统的历史档案材料，使我们的工作受到一定的影响和损失。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央发出了编写地方志的号召。工业局党委研究认为：编写局志是为县志编写提供基础资料，是总结我们工业生产发展的经验教训，为四化建设服务，对职工进行政治思想和传统教育的好材料，决心把这项工作搞好。

我们编写局志遵循尊重历史事实，客观的记录各方面的材料，正确的反映历史本来面目的准则。

在材料处理上，按照“从古到今，略古详今”的原则。对解放前的情况，尽量从简。解放后，几个大的转折阶段的情况，尽量写的详细些。在文字上，既力求简练，又能把工业历史发展的情况反映出来。对所选用的数表，也是挑几个有代表性的年份。

由于编志工作对我们来说，是一项新的工作，有些历史资料难于查

找，虽经多方调查了解，很难达到绝对准确，加之我们水平有限，难免有很多缺点错误，望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83年4月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平原县工业基本概况	1
第一节	工业发展概况	1
第二节	工业局的地理位置	3
第三节	工业局的建制	5
第四节	工业局隶属领导和管辖范围	6
第二章	解放前后工业机构的演变	7
第一节	解放前的工业机构	7
第二节	解放后工业机构的演变	7
第三节	历年来主要领导干部	11
第三章	解放前的工业	24
第四章	解放后手工业的恢复和工业的发展	27
第一节	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的兴起	27
第二节	一九五八年的工业及其体制变革	38
第三节	调整时期的工业生产和体制变革	39
第四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工业状况	42
第五节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的工业发展	45
第五章	党团与群众组织	59
第六章	解放后工业系统大事年表	61
第七章	厂史附录	66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平原县农机修造厂发展简史.....	67
平原县化肥厂发展简史.....	71
平原县制钉厂发展简史.....	73
平原县印刷厂发展简史.....	77
后记.....	81

第一章 平原县工业基本概况

第一节 工业发展概况

据平原县旧县志和原恩县县志记载，平原县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至解放前的工业，仅有几家所谓“工厂”的作坊和十余家工商合一的“店”，还有分散在广大城乡的个体工匠所开的“铺”。生产一般的农业生产和日常生活用品。

解放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经过对手工业以及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公私合营，国家投资建厂，使我县工业逐步发展起来，到一九八二年底，已有能生产二十四种产品的工厂十九处，职工二千三百九十六人，切削机床二百六十二台，锻压设备二十四台，固定资产达一千三百二十二万元，年产值为一千三百八十五万元。

我县手工业生产历史悠久，行业复杂，品种繁多，二十世纪二十年代，我县有些手工艺品享有较高的声誉。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以后，“洋货”充斥市场，苛捐杂税严重，使手工业生产逐渐衰落。国民党后期，虽有几家织布织袜厂，但规模小，设备差，技术低，产品质次价高，被“洋货”所排挤而倒闭。

解放后，在三年经济恢复时期，人民政府恢复发展了原行业的生产。

从一九五一年开始，县供销合作社和基层供销社，向手工业者供应原料，收购产品，并在城镇进行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试点，到一九五五年，仅从组织起来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统计，年产值为二十一万元。

一九五五年冬，建立平原县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一九五六年

在社会主义三大改造中，对组织起来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组，进行了扩大转社，使个体手工业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促进了工业生产的发展。一九五八年，忽视了经济客观规律，对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由社转厂，组织“大跃进”，致使工业严重失调。

至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一年，在经济困难时期，我县根据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于一九六二年对忽视客观规律、急于转厂、改变体制的做法进行了纠正，除保留国营的两个厂外，其余都恢复了原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体制。对生产规模、人员也进行了压缩和调整，使工业生产稳步前进。年产值由一九六三年的一百四十五点四万元，到一九六六年上升到三百三十五万元。

一九六六年五月至一九七六年十月，是“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动乱，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工业生产受到严重挫折和损失，虽然增加了机械设备三百三十多台，招收一千四百一十五名新工人，新建扩建了十二个厂，但因所谓“踢开党委闹革命”，厂规厂纪被破坏，无政府主义泛滥，停工停产，到一九七六年工业生产亏损达七十一万六千九百元。一九七六年十月，粉碎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从危难中挽救了党，挽救了革命，使我们的国家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从那时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的两年中，我县工业战线的广大干部职工以极大的热情恢复生产，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由于当时的历史条件所限制，不仅没有能够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理论、政策、口号，反而加以肯定，动乱隐患，时隐时现，秩序仍然混乱，工业生产发展缓慢。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召开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建国以来我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我县工业系统在三中全会正确路线指引下，拨乱反

正，使工业战线出现了一个安定团结、生动活泼、欣欣向荣的新局面

一九七九年四月，中央工作会议上，提出了对整个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八字方针，据此，我县新建了麻纺厂，撤销了汽车修配厂，将糖厂改为啤酒厂，将造纸厂改为县社联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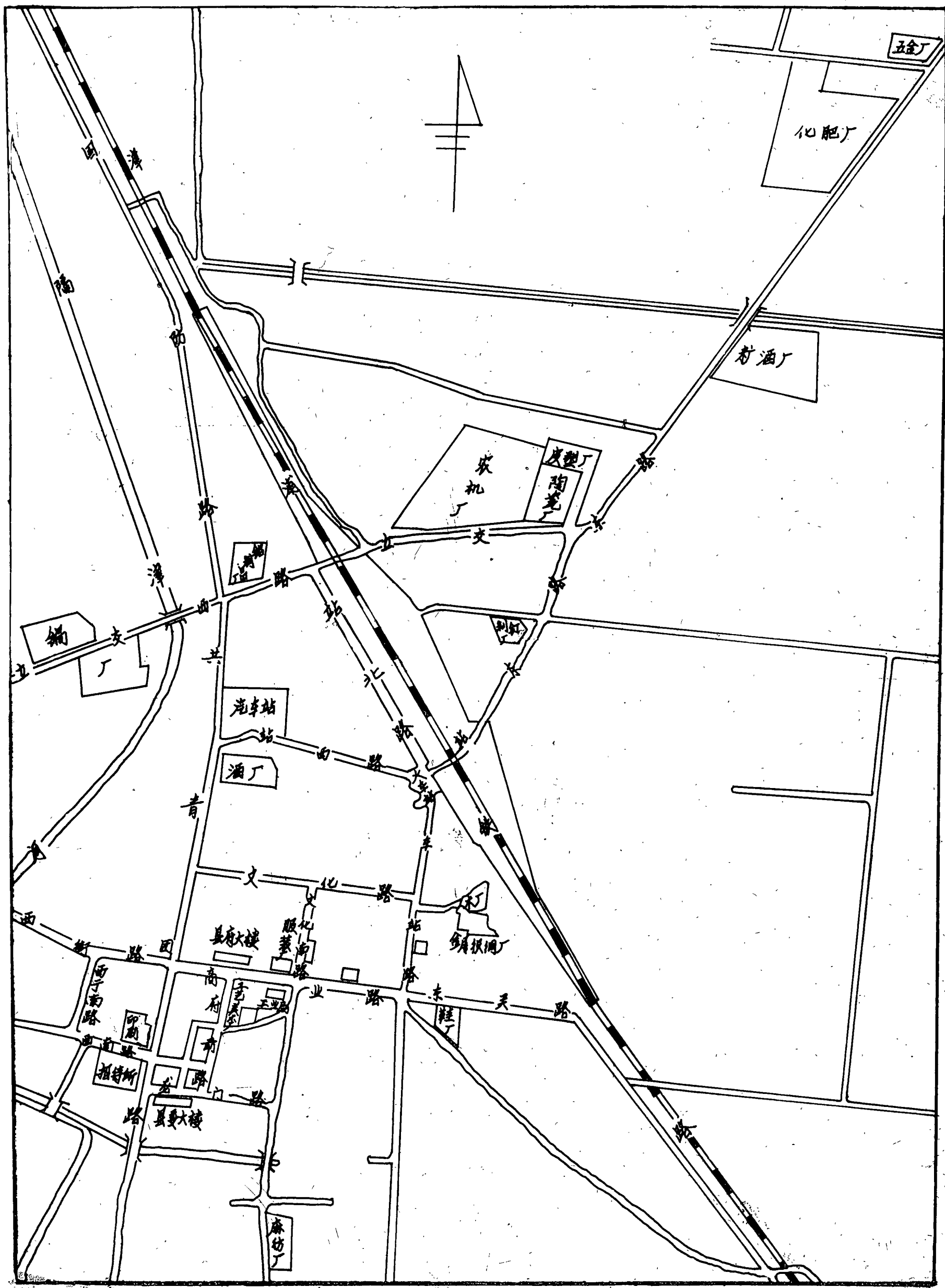
自一九八〇年以来，贯彻了省委八号文件，对集体企业进行了改革，由统负盈亏改为自负盈亏，实行了岗位责任制和经济责任制，一九八二年围绕着提高经济效益，狠抓了企业整顿，充分调动了企业和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工业生产稳步发展。一九八二年工业产值达一千三百八十四点六万元，实现利润十三点八七万元。

第二节 工业局的地理位置

平原县工业局位于平原县城内，原东门里路南一座二层楼，东至五金交电门市部，西至春光照像馆。紧靠德州至济南国防公路，距平原火车站和公共汽车站各一里许。工业局二层楼建筑系一九七七年建成，占地面积三千平方米，建筑面积一千三百平方米。

附工业局平面图。

平 尻 县 工 业 系 统 工 业 分 布 示 意 图 $\frac{1}{10000}$



第三节 工业局的建制

平原县工业局于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建党委，鲁玉明任书记，王晶都任副书记。党委委员有朱鹤声、王寿恩、王世跃、顾庆升、张希田。

县委(81)6号文件，任命鲁玉明为工业局局长。任命王晶都、朱鹤声、王寿恩为副局长。

一九八一年，鲁玉明调出，由王晶都任工业局党委书记兼局长。增补杜向阳为党委委员、副局长，顾庆升为副局长，邸永治为党委委员。

工业局下设五科一室：即政工科、生产科、供销科、财务科、科技科、办公室。一九八〇年在东关街路北附设工业局展销门市部。全员四十一人。

平原县工业局						
局 长		付 局 长				
王晶都		朱鹤声	王寿恩	杜向阳	顾庆升	
政 工 科	生 产 科	供 销 科	财 务 科	科 技 科	办 公 室	展 销 门 市 部
6 人	4 人	2 人	3 人	3 人	5 人	18 人
科 长	科 长	科 长	科 长	副 科 长	副 主 任	经 理
张希田	顾庆升	李文奎	刘岐岭	隋银三	冯学曾	巩玉来

第四节 工业局隶属领导和管辖范围

平原县工业局在业务上属德州行政公署一轻局、二轻局、机械工业局、化工局、纺织局领导。组织领导属县政府。

管辖范围：地方国营工厂五个，集体企业十四个，其中包括县社联办的造纸厂。

德州地区行政公署

一 轻 局	二 轻 局	机 械 工 业 局	化 工 局	纺 织 局	平原县经委
-------------	-------------	-----------------------	-------------	-------------	-------

平原县工业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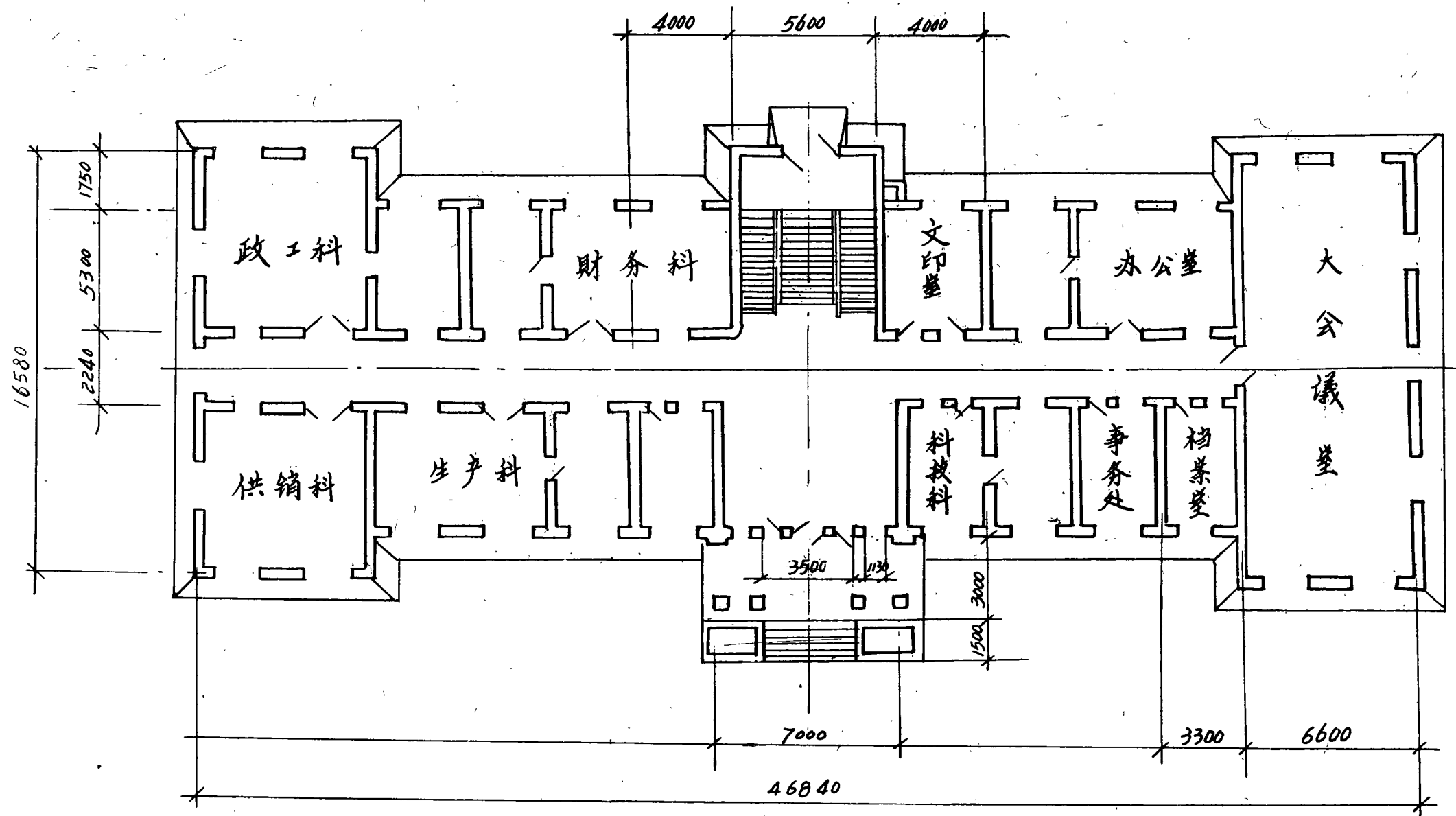
地方国营工厂					集体工业企业													
1	2	3	4	5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农机修造厂	化肥厂	酿造制酒厂	啤酒厂	麻纺厂	陶瓷厂	铸锅厂	印刷厂	木器厂	金属织网厂	五金厂	制钉厂	塑料厂	铝制品厂	鞋厂	服装厂	工艺美术厂	造纸厂(在王打卦)	磷肥厂(在恩城)

附：平原县工业分布图

附：平原县工业分布图

工业局办公楼一层平面图

1/200



82.12.20 制

第二章 解放前后工业机构的演变

第一节 解放前的工业机构

解放前，我县没有专门管理工业的机构。

一九三六年前，国民党时期，有官办的民生织布工厂和监狱内附设的织袜工厂，由县署第四科管理。

日伪时期，在伪县府内设有建设科，主管各项建设和工业。

一九三六年前国民党时期

旧
县
政
府

第
四
科

一九三七年后日伪时期

伪
县
政
府

建
设
科

第二节 解放后工业机构的演变

解放后，平原县政府设有工商科，专门负责工商业的恢复发展和市场安排等工作。

一九四九年，平原县供销合作社建立后，内设组导科，负责组织发

展基层供销合作社兼管手工业生产工作。后建生产科，负责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的领导。

一九五五年冬，建立了平原县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县政府设手工业管理科。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是一个群众性的集体经济组织，是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下设理事会、监事会两个权利机构。理事会下设秘书科、生产科、供销科、财计科四个职能部门。

一九五七年冬，改建为平原县工业交通局，下设五股：即交通股、生产股、供销股、财计股、秘书股。手工业生产联社保留名义。

一九五八年下半年，将工业交通局、邮电局等合并于平原县工业交通部，下设五科一室：即工业科、交通科、邮电科、基建科、财计科、办公室。手工业联社仍保留名义。

一九五九年下半年，工业交通部与工业局分署办公，恢复平原县工业局、手工业管理局、手工业生产联社。三局合一，统一办公。下设五股：即秘书股、重工业股、轻工业股、基建股、财计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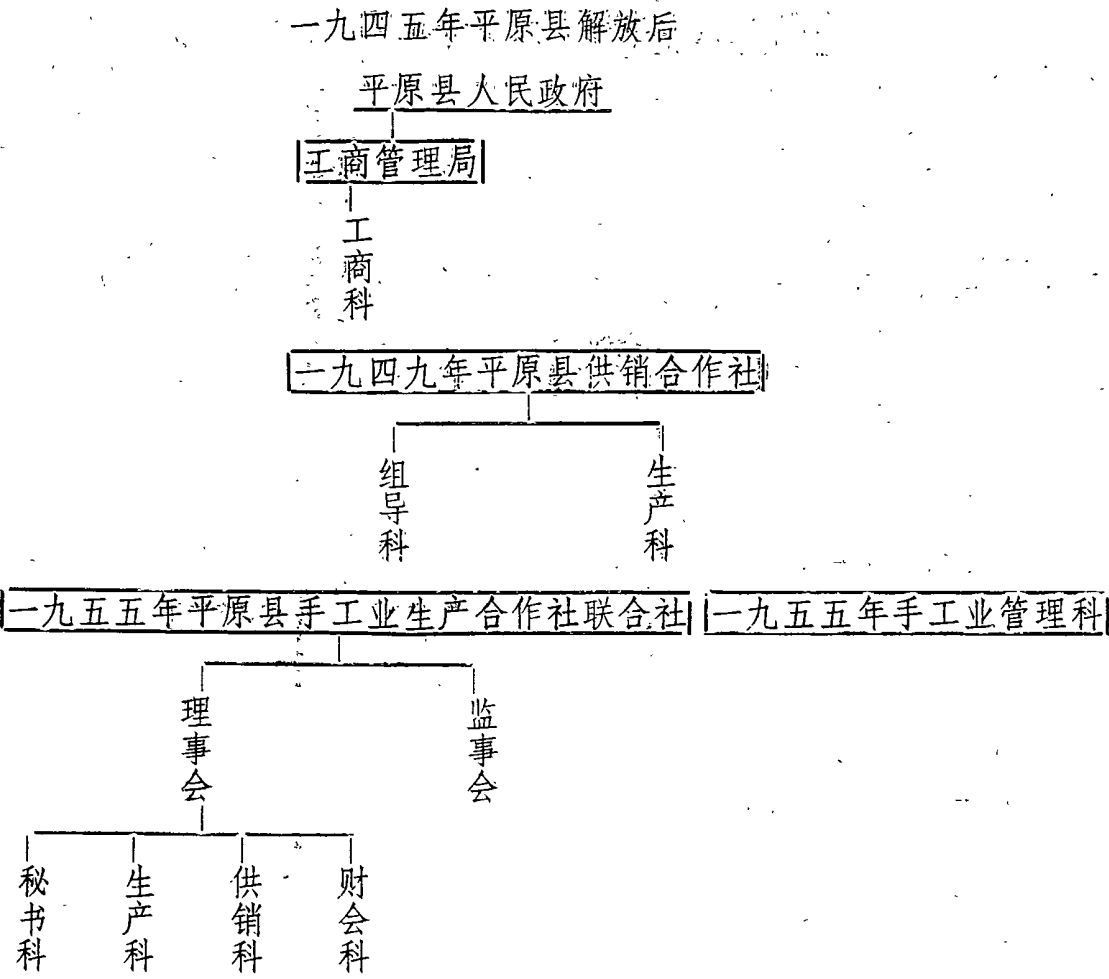
一九六一年，中央制订“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总社制订了手工业三十五条。

工业局、手工业生产联社分署办公。工业局管辖地方国营工厂。手工业生产联社管辖县属集体工厂和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当时地方国营工厂有：农机修造厂、酿造制酒厂、东风砖瓦厂、造纸厂、发电厂。工业局有正副局长和三名干部。手工业生产联社下设三科一室：即生产科、财务科、供销科、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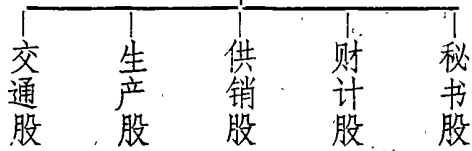
一九六五年，工业局、手工业生产联社合署办公，管辖范围：地方国营工厂、集体企业、公社工业。下设生产科、供销科、财会科、办公室。一九七二年春改建为平原县工业局。

一九七七年，工业局分为工业局、公社工业局。工业局管辖地方国营工厂、县属集体企业。下设五科一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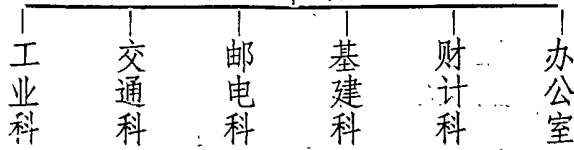
附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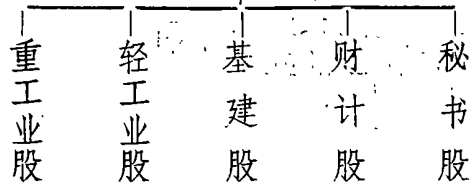
一九五七年平原县工业交通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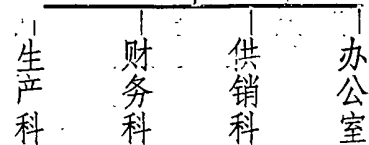
一九五八年平原县工业交通部



一九五九年平原县工业局 平原县手工业管理局 平原县手工业生产联社



一九六二年平原县工业局 | 平原县手工业生产联社



一九六五年平原县工业局 平原县手工业生产联社



一九七二年平原县工业局

